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07日至2024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7684478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18日

商 标

遥 艺

申 请 人 杭州遥逸空间家居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乔司街道保庆街80号1幢5F-001

代理机构 广州联护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椅子（座椅）；室内窗用遮光帘（家具）；家具；沙发；床垫；床；茶几；桌子；家具用非金属附件；软垫（家具）